



关于 2018 年政府决算公开未公开事项的

补充公开

经检查，中宁县政府在 2018 年政府决算公开未公开事项，现予补充说明公开。

一、关于绩效评价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

我县深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，认真开展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。一是县财政组织各预算部门（单位）开展 2018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及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，要求各预算单位自查自纠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，及时整改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、高效使用，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打牢基础。二是要求各部门、单位在进行项目申报时，必须树立绩效意识，并设定科学、合理的绩效目标，在项目实施时，时刻检查绩效目标偏离情况，及时修正，保持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三是积极邀请专业绩效评价机构通过培训方式切实指导部门、单位合理制定绩效目标，树立绩效意识。

二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执行情况的补充说明

2018 年中宁县决算“三公”经费 628.15 万元，比 2017 年减少 18.65 万元，下降 3%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决算数 23.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4 万元，下降 1.6%。

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 0 万元，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563.54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.12 万元，上升 9.8%。主要是我县扶贫地区距离县城较远，2018 年各部门每周下乡扶贫，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。

公务接待费决算数 40.77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.37 万元，下降 62.6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“八项规定”，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标准，严格经费管理。